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广州市轨道交通BT项目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期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科佳都”）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就广州市轨道交通二十一号线、十四号线一期、十四号线知识城支线自动售检票系统、治安监控通讯系统视频监视子系统、专用通信系统视频监视子系统BT项目的设备和服务签订9份采购合同。合计金额387,139,706.82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1、签署各方

买方：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

卖方：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

项目管理机构：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

2、建设内容：广州市轨道交通二十一号线、十四号线一期及知识城支线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（含视频监视系统）采购及相关服务BT项目II包，具体包括：

（1）广州市轨道交通二十一号线、十四号线一期及知识城支线工程自动售检票系统的设备及软件、单程票、储值票、技术资料、附属设备、随机附件、专用测试仪器仪表、工具和相关技术服务；

（2）广州市轨道交通二十一号线、十四号线一期及知识城支线工程视频监视系统（含专用视频监控子系统和治安视频监控子系统）的设备、技术资料、附属设备、随机附件、专用测试仪器仪表、工具和相关技术服务。

3、回购（付款方式）：买方采用提前回购的方式支付合同款项，本项目不计算利息。

4、签订合同金额：合计387,139,706.82 元

5、合同建设周期：各合同履行期主要集中在2016年至2018年，2018年12月开通运营（部分线路2017年12月开通运营），实际执行根据市政建设计划以及工程实际进度进行调整。

二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此次签订合同金额合计387,139,706.82 元，占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的14.51%，占公司2015年度智能化轨道交通业务营业收入的100.35%。本次合同签订，标志着公司在轨道交通领域智能化系统设备BT总包模式上取得了战略性突破，对公司2016年度及后续年度的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7月22日